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長及教師兼任主管職務加給表**

相當簡任第十四職等 (41,630元)	相當簡任第十三職等 (33,730元)	相當簡任第十二職等 (30,410元)	相當簡任第十一職等 (19,710元)	相當簡任第十職等 (13,510元)	相當薦任第九職等 (10,010元)	相當薦任第八職等 (7,750元)
校長	副校長	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主任秘書長 各學院院長、學系主任、研究所所長				
		研發長、國際事務長、體育室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中心主任				
		教授兼任	副教授兼任			
			副院長			
		教授兼任	副教授兼任			
		副教務長、副學生事務長、副總務長、副研發長、副館長、副系主任、副中心主任、副國際長				
		教授兼任	副教授兼任	助理教授兼任		
				組長		
				副教授以上兼任	其他等級教師兼任	

註：

- 一、本校兼任主管職務人員在「公立各級學校校長及教師兼任主管人員主管職務加給表」修正前已在職，並按該表修正生效前原訂數額支給主管職務加給者，改按「本校校長及教師兼任主管職務加給表」數額支給，若較原支數額為低者，准予補足差額，其差額並隨同待遇調整而調整。調任本校其他職務者，不得繼續支給待遇差額。
- 二、本表自114年1月1日生效。